附件1-1

 **填表前请认真阅读《填写说明》**

“兴辽英才计划”申报书

（优秀青年工程师）

类 别 □ 中（省）直企业

 □ 其他各类所有制企业

申 报 人

申报单位

推荐单位

行业领域

联系方式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辽宁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制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近期2寸正面免冠证件照片（jpg） |
| 出生日期 |  | 民 族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学历学位 |  |
| 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 |  | 行政职务 |  |
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在当前岗位工作时间 |  |
| 当前劳动（聘用）合同起止时间 |  | 现工作专业领域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联系电话（座机） |  | 手机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
| 主 要 经 历 |
| 起止时间 | 在何单位学习、工作 |
|  |  |
| 项 目 | 内 容 |
| 主 持实 施项 目情 况 |  |
| 主 持创 新研 发情 况 |  |
| 发 明专 利工 作情 况 |  |
| 项 | 目 | 内 容 |
| 标 准规 范开 发情 况 |  |
| 技 术革 新工 作情 况 |  |
| 成 果转 化以 及创 造经 济社 会效 益情 况 |  |
| 曾 获得 的荣 誉奖 项 |  |
| 推荐人选工作设想 |
| 下步工作目标、预期贡献等。 |
| 用人单位情况 |
| 包括单位简介、推荐理由、对推荐人选支持措施等。 |
| 申 请奖 励人 员承 诺 | 本人以上信息均真实有效。本人郑重承诺：自被批准纳入“兴辽英才计划”起，全职到岗工作，遵守《“兴辽英才计划”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关于“项目执行期3年，执行期内原则上不得转换工作单位，不能调离辽宁，确需转换或调离的，应征得人才计划主管部门同意，并退回资助经费和全部奖励资金”等相关规定。本人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以及违反保密约定、竞业禁止等情况。申报人签字：年 月 日 |
| 申 报单 位承 诺 | 本单位承诺：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公示等程序，对上述填报信息及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信息和材料真实有效。下步将对入选人员按照填报的支持措施予以支持。单位（公章）：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本人所在地区或 | 单位推荐意见 | 主要负责人签字： 盖章：  年 月 日 |

填表说明

1.本表供企业工程技术人员申报“兴辽英才计划”优秀青年工程师项目专用，由本人和所在单位如实填写。

2.一律用电脑A4纸单面打印，内容要具体、真实、字迹清楚。表格默认字体为方正小标宋体、宋体和仿宋\_GB2312，可在网上下载安装字库，以免出现打印乱码、串行。

3.**申报单位**栏填写所在企业标准全称；**推荐单位**栏为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（沈抚示范区党建工作部），中（省）直企业此栏为空；**行业领域**栏按照制造业，采矿业，建筑业，石化，冶金，生物医药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，其他等分类填报。

4.曾获得荣誉奖励填写省部级以上奖项及排名。

5.如填写内容较多，可另加附页。

6.此表需申报人所在单位加盖骑缝章。